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31日、2019年2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3）、《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2月15日（星期五）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9年2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9年2月14日下午15:00至2019年2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开区燕山街518号立昂技术9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刚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代表股份 76,915,0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872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75,558,92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1.939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356,1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932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7,901,55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431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6,545,45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99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356,1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932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 1.01 选举王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1.02 选举金泼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1.03 选举葛良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1.04 选举钱炽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1.05 选举周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1.06 选举姚爱斌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
案

议案 2.01 选举关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2.02 选举栾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2.03 选举姚文英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 3.01 选举宁玲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3.02 选举李贝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08,92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895,45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 4.00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薪酬及津贴标准的
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76,915,02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7,901,55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新疆柏坤亚宣律师事务所陈盈如、段瑞祺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或列席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新疆柏坤亚宣律师事务所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见证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5 日